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6-031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36.24 元/股调整为 36.12 元/股。
-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2,852,346 股。

一、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5,220,3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25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。

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《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2015 年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25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。

二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

根据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议及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，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和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

整。因此，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：

1、发行价格调整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= (调整前的发行价格 - 每股现金红利) / (1 +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) = $(36.24 - 0.125) / (1 + 0) = 36.12$ 元/股。

2、发行数量上限调整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如下：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 = 募集资金总额上限（即“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上限 × 调整前发行价格”）/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= $22,776,676 \times 36.24 / 36.12 = 22,852,346$ 股。

其中，长安平安富贵东方通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不超过 6,921,373 股，平安汇通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4 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不超过 3,599,115 股，兴全沈惠中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不超过 2,214,840 股，朱曼认购数量不超过 830,584 股，黄永军认购数量不超过 9,286,434 股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30 日